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7754424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6日

商 标

Mestes

申 请 人 银泰汇安（海南）投资有限公司

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一横路1号大同创新创业众创空间5楼502-B34室

代理机构 黑龙江北锦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2类：羽绒；装潢填充用稻草；网；纺织品用塑料纤维